

**花蓮縣議會第 17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花蓮縣政府
自 99 年 3 月 16 日起至 99 年 8 月 31 日止工作報告表**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觀光 旅遊	壹、觀光企畫 一、打造印象太魯閣形塑國際觀光秀場在花蓮規劃案	一、規劃案係為 縣座重要政見並為本縣年度縣政重要實施政策，艾普羅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於 99 年 2 月 12 日得標，依契約第 2 條第 2 項第 9 款規定，承攬廠商全力邀請張藝謀、王潮歌、樊躍來花勘景，原則上爭取與張藝議之合作同意書（若未能取得，應徵得本府同意後另覓同等級合作對象）。 二、該公司於本（99）年 7 月 1 日表示《印象團隊》恐難於短期之內簽署合作意向書與來台進行規劃，擬依合約改邀同等級李安或其他團隊進行本案規劃事宜，本府於 99 年 7 月 23 日府觀企字第 0990125415 號函同意該公司所請，改邀請李安導演或其他同等級團隊進行本案規劃事宜。 三、該公司又於 99 年 7 月 28 日再度來函要求延長期中報告提送至 8 月 31 日，本府於 99 年 8 月 20 日同意該公司再度延長期中簡報時程，並表示本案關係本縣攸關明年經費預算編列及實際執行之可行性，請該公司儘速依契約提出具體工作期程與相關執行細項，俾利本府後續執行相關事宜。 四、該公司於 99 年 9 月 2 日來函表示，該公司改邀李安團隊，但李安團隊表示目前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二、花蓮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務(台灣好行) 三、辦理七星潭風景特定區計畫政府政策評估說明案	忙於電影拍攝，短期內難以合作，擬改邀請導演賴聲川擔任總製作，同時請國立台灣藝術大學文化創意中心就本案展開軟硬體規劃作業。 一、爲了服務來花蓮的遊客，讓遊客深刻體驗花蓮好山好水的秀麗風光，花蓮縣政府特別規劃縣內人氣最紅的太魯閣、鯉魚潭及海洋公園等三條路線，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競爭型經費補助計畫，整合觀光與交通服務，從 7 月 19 日起到明年 1 月 24 日推出「台灣好行－花蓮觀光景點接駁旅遊服務」，規劃太魯閣線、海洋公園線及鯉魚潭線三條免費觀光接駁公車，平日 8 班、假日 12 班。 二、自 7 月 19 日啓動至 8 月底，太魯閣線共載 6,093 人次、鯉魚潭線共載 2,444 人次、海洋公園線共載 3,649 人次，總計 12,186 人次。 一、爲配合辦理「七星潭風景特定區」，本府依據「政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辦法」第 2 條、第 8 條及「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政策細項」研提政策評估說明書。 二、內政部營建署於 99 年 3 月 8 日邀集區域計畫委員及環評委員辦理現場勘查，本府隨即依其決議情形修正說明書。 三、本府於 99 年 4 月 30 日府觀企字第 0990071965 號函送「新訂七星潭風景特定區計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畫政府政策評估說明書」70 本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四、行政院環保署及內政部營建署於 99 年 5 月 24 日於環保署召開「新訂七星潭風景特定區政府政策評估說明書」專案小組審查會議紀錄，並以 99 年 6 月 10 日環署綜字第 0990052902 號函送會議紀錄。 五、本處目前正依據該會議紀錄配合城鄉發展處主計畫同時辦理說明書內容修正中。	
	四、慕古慕魚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案	一、本府於 99 年 3 月 17 日府觀企字第 0990043443 號函請花蓮縣秀林鄉公所儘速修正劃定說明書，補足 2 萬 5 千分之一位置圖，並取得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函後，再送本府函請委員書面審核。 二、秀林鄉公所於 99 年 6 月 3 日秀鄉企字第 0990009971 號送「秀林鄉銅門村慕谷慕魚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劃定說明書」至本府。 三、本府隨即於 99 年 6 月 23 日府觀企字第 0990105362 號函將「秀林鄉銅門村慕谷慕魚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劃定說明書」函送各委員書面審核。 四、本案經各委員書面審核結果，未獲全體委員過半數同意通過，將於近日內另行召開委員會審核。	
	五、辦理 2010 花蓮溫泉專車	為推廣花蓮優質溫泉及響應環境減碳，配合自行車深度導覽解說之通路以及週邊各景點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貳、觀光行銷 一、觀光宣導行銷 二、觀光活動行銷	的旅遊面之擴大，讓遊客更深入了解花蓮南區之人文歷史及農特產品，成功打響本縣優質的溫泉，在活動期間泡湯人數增加五成，平日住房率提昇約達七成，假日住房率更高達九成五深獲好評。 一、99 年 5 月 31 日驗收執行完成「花蓮觀光導覽摺頁及手冊印製案」。共計完成印製樂遊花蓮導覽摺頁中文版 80,000 份、英文版 15,000 份及日文版 15,000 份、「花蓮 go 好玩旅遊導覽手冊」中文版 8,000 冊、英文版 1,000 冊及日文版 1,000 冊，持續透由文宣加強行銷本縣觀光。 二、製作花蓮風景明信片 2,000 套及觀光書籤 2,000 套，提供國內外貴賓及國際旅展參展使用。 三、製作花蓮騎透透摺頁 25,000 份，行銷自行車旅遊。 四、再印製山海登音 DVD 共 2,000 片，行銷山東魯台經貿洽談會。 五、印製小小觀光大使摺頁 25,000 份行銷本縣觀光。 一、99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29 日假光華樂活創意園區辦理「2010 夏戀嘉年華暨聯合豐年節」活動，本次活動結合原住民舞蹈、燈光、煙火等相關特效，吸引大量民眾參與，為回應民眾需求，本活動並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於鳳林國中、光復商工及玉里運動公園辦理夏戀嘉年華活動，共舉辦 16 場大型演唱會活動，每次均吸引數萬名觀眾前來觀賞，對於提振本縣經濟及促進花蓮觀光旅遊有實質助益。 二、持續加強推動國際包機直航業務：推動旅行業者花蓮包機直航業務自 99 年 3 月共計國際包機 58 架次，另 99 年 5 月及 6 月來自大陸南京、杭州、太原、青島、濟南、廣州、香港、廣州、福州及廈門等 10 個城市包機直航花蓮，共計 54 架次，來回對飛 108 個航班，為花蓮帶來 1 萬 6,000 人次，為本縣觀光產業創造陸客經濟效益。 三、99 年 5 月配合外交部東辦辦理「2010 聚焦花蓮新視界」公眾外交系列活動，於中信翰品飯店舉辦，讓參觀民眾充分了解本處之國際觀光行銷政策之積極作為。	
	三、觀光產業輔導	一、國民旅遊卡輔導：國民旅遊卡輔導：協助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本縣觀光相關產業縣業者（含旅行業、旅宿業、交通運輸業、餐飲業、農特產及手工藝品業、加油站、遊樂區及博物館、體育用品社、服飾業、皮鞋皮件業、美容護膚業、商圈及其他行業等）加入公務人員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截至 99 年 8 月 31 日止已有 1,216 家加盟。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四、觀光志工培訓	二、青年旅遊卡特惠網路輔導（行政院青輔會）：自 99 年 3 月 16 日起，輔導花蓮觀光旅館、旅館、民宿、餐飲及特色伴手禮等業者加入青年旅遊卡加盟店，至 99 年 8 月 31 日止等 7 家符合條件。 三、輔導花蓮縣手工藝協會〈石藝大街〉經營案：協助該協會與臺灣鐵路管理局之房地租用問題，落實輔導本縣在地石藝觀光產業。 花蓮觀光大使志工服務隊成立宗旨為配合並支援本府暨所屬機關各型活動及協助導覽解說，本府持續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以期提升服務水準，行銷本縣觀光產業 一、99 年 3 月至 99 年 8 月間教育訓練部份： 共計 141 人次接受教育訓練，訓練時數達 481 小時。 （一）於 99 年 4 月開辦「觀光大使日語課程」，共計 18 人報名。 （二）於 99 年 4 月開辦英語課程培訓，共計 10 人報名。 （三）於 98 年 4 月 11 日辦理東海岸研習培訓共計 44 人參與。 二、99 年 4 月至 99 年 5 月間小小觀光大使參訪活動導覽解說部分：共計 27 人次提供導覽服務，服務時數達 42 小時。 三、99 年 3 月至 99 年 8 月間活動支援部份： 共計 1,155 人次協助本府觀光活動，服務時數達 1,530 小時。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一) 99 年 4 月 30 日支援國際觀光博覽會活動。 (二) 99 年 4 月 29 日支援「約旦媒體參訪團」迎賓接待事宜。 (三) 99 年 5 月 7 日支援「南京包機直航迎賓」活動。 (四) 99 年 5 月 14 日支援「以色列議員參訪」活動。 (五) 99 年 5 月 14 日支援「大陸包機首航迎賓活動」。 (六) 99 年 6 月 9 日支援「新加坡學校參訪」活動。 (七) 99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29 日支援本府「2010 夏戀嘉年華」活動。	
	五、觀光國際推展	一、國外旅展：99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3 日辦理「第 16 屆魯台經貿洽談會台灣旅遊文化暨名品展」，山東濰坊富華國際展覽中心會場設置「花蓮館」，展示本縣名特產、石藝精品、農特產品、海洋深層水產品及原住民特色商品，現場並提供試吃及原住民舞蹈表演，吸引大陸山東大批媒體爭相採訪，並於當地濰坊日報露出，增加本縣在山東之國際能見度並行銷花蓮觀光旅遊。 二、國際觀光郵輪：99 年 3 月期間日本「海洋神話號觀光郵輪」蒞花，共計約 1,500 人蒞花觀光旅遊，包括中國、港澳及歐美地區旅客，參訪本縣。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六、強化旅遊服務中心功能	三、國際媒體、外賓接待： (一) 99 年 6 月 14 日大陸印象團隊 5 名來花蓮參訪，並勘查本縣太魯閣由本處負責全程接待事宜。 (二) 接待外交部亞西司－以色列友台小組主席夏伊國會議員參訪本縣，並參觀太魯閣峽谷、七星潭風景區、石藝大街、松園等景點。 四、國內旅展：於 99 年 5 月參加 2010 台北國際觀光博覽會，本府協助本縣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及本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本縣約計 10 多家觀光業者一同行銷花蓮。 一、本縣設有花蓮航空站、花蓮火車站兩處門戶型遊客服務中心，目前委由台灣觀光學院經營管理。統計 99 年 3 月 10 日至 99 年 8 月 31 日止計服務旅客 11 萬 2,335 人次，其中外國遊客計有 8,671 人次。 二、本府花蓮航空站及花蓮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獲得交通部觀光局辦理「98 年度全國交通場站旅遊服務中心督導考核評比」全國第 2 名。 三、旅遊服務中心正式編製人員共計 4 人，並有臺灣觀光學院 10 來位學生參與服務陣容，服務人員至少須具備英、日語其中一種基礎溝通能力，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服務時間為上午 8 時至下午 10 時，航空站遊服務中心，服務時間為上午 8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參、觀光管理 一、風景區管理 二、觀光遊樂業管理	時至下午配合航空站最末班機熄燈時間調整，全年無休。 一、辦理七星潭海岸風景特定區、自行車道、星光大道、白鮑溪遊憩區、花蓮火車站前廣場公共設施維護管理及配合各項活動辦理之場地借用事宜，以達便民及拓展本縣觀光發展形象。 二、七星潭海岸風景區、自行車道、星光大道、白鮑溪遊憩區、花蓮火車站前站及後站廣場、南北縣界公園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於 99 年 3 月至 99 年 8 月均依預定進度按月如期完成驗收付款。99 年勞務履約期限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99 年 6 月完成「花蓮縣七星潭風景區公廁衛生紙販賣機委託經營契約」契約簽訂及收繳權利金，並由委外廠商進行後續管養維護事宜，履約期限自 99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5 月 31 日止，以提供遊客完善之公共設施服務。 四、99 年度「七星潭風景區等區域災害搶險、搶修工程開口契約」，於 99 年 5 月 11 日決標，履約期限自 99 年 6 月 1 日至 100 年 5 月 31 日止。 一、99 年 5 月 11 日辦理遠雄海洋公園「99 年上半年觀光遊樂業定期檢查」。 二、99 年 5 月 20 日配合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三、旅館業登記與管理	員會辦理「觀光遊樂業公共安全暨經營管理聯合查核」，督導其落實消費者保護政策，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三、99 年 8 月 3 日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遠雄海洋公園「99 年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暨檢查作業」，並將考核缺失項目列入下半年定期檢查之重點查核項目。 四、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更新修正「觀光遊樂業災害防救通報系統表」，以期緊急通報系統遂行。 一、辦理住宅區設置旅館的初審作業及許可業務計 2 件。 二、持續整補旅館業資料庫作業。 三、99 年 4 月補助花蓮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印製「旅館住宿導覽手冊」計 2 萬本，補助金額新台幣 9 萬元，提供遊客選擇合法住宿場所參考。 四、99 年 3 月 16 日起至 99 年 8 月 31 日執行旅館業檢查計 101 家次，符合規定者 96 家次，未符合規定者 3 家次，歇業 2 家次；處命令停止營業及處行政罰鍰者計 2 家次，罰鍰金額 50 萬元。 五、完成旅館業總體檢計畫，計 107 家。 六、配合僑務委員會辦理 99 年雙十國慶回國僑胞優惠專案，本縣計有花蓮美侖大飯店、花東客棧、安通溫泉飯店、洄瀾客棧股份有限公司、花蓮香城大飯店、理想大地渡假飯店、立霧客棧等 7 家旅館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四、民宿登記與管理	及洄瀾薯道等 15 家糕餅業者提供僑胞住宿及採購伴手禮優惠，實施期間自 9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 一、持續建立及整補民宿資料庫並輔導與協助花蓮縣優質民宿事業發展協會。 二、99 年 3 月 16 日至 8 月 31 日辦理民宿設立登記 28 件，停業登記 5 件，註銷登記 23 件，復業登記 3 件；截至本期止本縣民宿登記家數計 762 家（停業 26 家）。 三、99 年 3 月 16 日至 8 月 31 日執行民宿檢查計 675 家次，符合規定規定者 453 家次，未符合規定者 18 家次，歇業及未見營業者 204 家次；處行政罰鍰並命令停止經營者計 12 家次，罰鍰金額 36 萬元，收繳行政罰鍰金額 9 萬元整。 四、辦理民宿總體檢計畫計 756 家，除 18 家暫停經營及 294 家檢查未遇之民宿經營者外，計完成 444 家民宿之檢查評分。	
	五、溫泉使用事業輔導與管理	一、99 年 8 月 31 日止計輔導新光兆豐花蓮旅館、原鄉溫泉民宿、通溫泉飯店、虎爺溫泉會館、吉祥農莊民宿、理想大地飯店及椰子林溫泉飯店等 7 家溫泉使用事業通過符合溫泉檢驗、水質檢查及各項安全注意事項等規定，領取溫泉標章及溫泉標識牌。 二、辦理溫泉使用事業現況調查計 25 家次。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肆、觀光技術 一、風景區建設	一、98 年度花蓮縣兩鐵自行車道連結兩潭自行車道計畫工程，本工程於 99 年 7 月 5 日辦理驗收完妥。請領補助尾款中，俟補助款到府後辦理付款結案。 二、99 年度「七星潭海洋漁村風貌營造計畫工程」，本工程於 99 年 7 月 12 日開工，工期 90 日曆天，預定於 99 年 10 月 11 日完工。 三、99 年度七星潭海岸風景區公共設施興建工程： （一）辦理情形：於 99 年 6 月 29 日辦理工程發包，99 年 7 月 25 日開工；工期 120 日曆天，預定於 99 年 11 月 23 日完工。 （二）工程內容： 1.串聯步道工程。 2.景觀橋。 3.廣場綠美化工程。 4.照明設施改善。 5.自行車道路線改善。 6.環境綠美化。 （三）預期效益：改善自行車道周邊環境設施，設置指標及照明設施，改善及提升自行車道公共設施的實用性及安全性，提供優質的公共設施空間。 四、99 年度風景區公共設施維護修繕工程 （一）辦理情形：本工程於 99 年 8 月 19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日開工，工期 60 日曆天，預定於 99 年 10 月 20 日完工。 (二) 工程內容： 1.廁所整建。 2.照明設施增設。 (三) 預期效益：修繕損壞之公共設施，維護公共設施良好，營造優質的遊憩空間。 五、99 年度新城火車站廣場週邊環境整頓工程： (一) 辦理情形：99 年 3 月 26 日完成規劃設計監造招標作業，設計預算書圖已於 99 年 8 月 30 日報請交通部觀光局審查中。 (二) 工程內容： 1.大客車臨時停車格。 2.小客車臨時停車格。 3.迎賓廣場。 4.設置照明設施。 5.植栽綠美化。 6.指標系統。 7.其他。 (三) 預期效益：規劃大、小客車臨時停車格有效疏導火車站外擁塞車潮情況、讓行車動線更井然有序，迅速達成接送旅客的目標，提供遊客優質公共設施及舒適安全的空間環境，打造新城火車站為舒適多元化的轉運中心。交通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部觀光局亦已規劃將新城火車站做為自行車經典路線起點，設置新城火車站經縣道 193 至德燕廣場沿線指標系統，順利銜接兩潭自行車道系統。 伍、資訊推展 一、提昇行政資訊電腦化及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效能 二、完成寬頻管道佈建公務光纖第二期計畫招標作業	一、於 5 月下旬辦理員工資訊教育訓練，本次開設 WRITER、CALC、IMPRESS 及 PHOTOSCAPE 等 4 項課程，實際參訓人數 256 人；另於 8 月份針對本府及所屬機關新進人員開辦 Open Office.org 公文製作訓練課程 2 班次，計 91 人參加。 二、持續充實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服務網站內容，本期新增「觀光推委員會決議事項列管案件填報」、「花蓮縣政府縣政報導公告系統」、「花蓮縣議會定期會工作報告網路填報系統」、「花蓮縣政府專書閱讀部落格－花蓮縣悅讀網」等 4 項公務 E 化系統。 三、配合本府組織調整作業，逐一修正相關資訊系統，使能在不中斷情況下順利運作。 6 月 29 日完成寬頻管道佈建公務光纖第二期計畫招標作業，將再新增 56 個接取點，熔接使用 96 芯光纖 20,269 公尺，加上 97 年佈放之 21,219 公尺，共 41,911 公尺，計收納 98 個公務單位節點，各提供 100MB 之頻寬，有效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提高本縣寬頻管道公務佈纜率，彰顯寬頻管道之效用。	
	三、落實推動本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依資安政策如期辦理電腦主機房營運持續計畫演練及管理審查會議、內部稽核各 1 次，精選資安相關數位課程 4 小時供全體同仁線上學習，並適時發佈相關資安警訊、配合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提昇同仁資安意識，全面落實資安防護工作。	
	四、完成花蓮縣電子公文統合交換中心導入建置計畫	配合行政院研考會建置花蓮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新一代公文電子交換中心，於 99 年 4 月份正式啓用，為本府所機關學校及代表會等共 188 個機關提供快捷的公文電子交換服務。	